

证券代码：300587 证券简称：天铁股份 公告编号：2022-072

债券代码：123046 债券简称：天铁转债

**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与西藏中鑫投资有限公司**  
**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属于框架协议，是双方就本次合作达成的初步共识，为推进具体项目合作奠定了基础，但后续的合作以具体签订的协议为准，具体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对公司本年度的业绩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

3、公司不存在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无进展或进展未达预期的情况。

**一、协议签署情况**

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铁股份”）之全资子公司江苏昌吉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吉利”）近日与西藏中鑫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中鑫”）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西藏中鑫目前正在对锂资源进行储量核实，所涉锂资源未到达正式生产阶段，当前尚不能进行正式开发。待西藏中鑫后续完成锂资源储量核实和开发利用方案等锂资源开发所需程序和条件并正式投产后，对于其与昌吉利发生的实质交易，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本协议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

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1、单位名称：西藏中鑫投资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贾立新

3、地址：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扎西路中凯大厦

4、经营范围：矿产业投资、矿产品加工及销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该项目】。

5、2022年4月29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收购西藏中鑫投资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涉及矿业权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以50,000万元收购贾立新持有的西藏中鑫21.74%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西藏中鑫将变更为天铁股份的参股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收购事项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除上述情况外，西藏中鑫与天铁股份、昌吉利不存在其它关系；最近三年西藏中鑫与天铁股份、昌吉利未发生交易。

##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江苏昌吉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西藏中鑫投资有限公司

### （一）合作内容

1、双方同意建立基于锂矿产品供应方面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2、双方同意在协议有效期内，乙方及乙方下属企业未来拥有并控制的锂矿产品按照公允的市场价格和公允的交易条件优先供应于甲方或甲方指定方，努力满足甲方生产需求。

3、双方建立起定期会商和沟通机制，并对合作的重要事项进行专题推进。

### （二）协议的生效

本协议自甲方、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公章后生效，有效期二十年，期满后根据实际情况续签或再行商定。

### （三）违约责任

如果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本协议项下的任何规定而给对方造成损失，违约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并赔偿守约方因此而遭受的所有直接损失和费用。

### 四、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对公司本年度的业绩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

2、本协议的履行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形成业务依赖。

3、本协议的签署有利于提升锂矿产品的资源优势，提高昌吉利产品原料来源的安全性和稳定性，提高市场竞争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整体利益。

### 五、风险提示

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属于框架协议，是双方就本次合作达成的初步共识，为推进具体项目合作奠定了基础，但后续的合作以具体签订的协议为准，具体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在具体合作事项明确后，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 六、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不存在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无进展或进展未达预期的情况。

2、本协议签署前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监高无持股变动情况。

3、未来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监高不存在所持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情形。2022年1月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许吉锭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13,941,492股，许孔斌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8,228,716股，其

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为2022年1月28日至2022年7月27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为2022年1月12日至2022年7月11日。2022年5月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减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70），许吉锭先生、许孔斌先生减持时间过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人员减持计划尚未实施。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尚未收到其他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监高拟在未来三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若后续涉及相关减持计划，公司将督促信息披露义务人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七、备查文件

1、昌吉利与西藏中鑫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6日